

证券代码：301326

证券简称：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行权股票数量：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完成自主行权申请，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 64 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26.67 万份，行权价格（调整后）为 27.40 元/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22 日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截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激励对象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25.02 万股，占当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93.81%。本期剩余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后续将由公司进行注销。

2、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相关文件。相关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4 年 3 月 29 日至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予以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三）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五）2024 年 6 月 7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披露了相关公告。

（六）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

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七）2025年4月16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15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并披露了相关公告。

（八）2025年5月9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并披露了相关公告。

（九）2025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及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十）2025年7月16日，公司办理完成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工作和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并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已行权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期累计行权总量（万股）	累计行权总量占本次可行权数量的百分比（%）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CHIANG HWAI HAI (江怀海)	马来西亚	总经理（已离任）	3.50	3.50	100
2	冯明珍	中国	副总经理	2.00	2.00	100
3	林琼珊	中国	副董事长、职工代表董	1.80	1.80	100

			事、副总经理			
4	李统龙	中国	董 事 会 秘 书、副总经理	1.65	1.65	100
5	潘昕	中国	财务总监	1.65	0	0
6	胡宗维	中国	副总经理	0.80	0.80	1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58人）				15.27	15.27	100
合计				26.67	25.02	93.81

（二）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人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64 人，截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共有 63 人行权并完成登记。

三、本次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25.02 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行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行权变动	其他变动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5,402,960	62.66	+73,125	-44,841,270	634,815	0.8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056,568	37.34	+177,075	+44,841,270	72,074,913	99.13

合计	72,459,528.00	100.00	+250,200	-	72,709,728	100.00
----	---------------	--------	----------	---	------------	--------

注：其他变动为本次行权期内发生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结束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本次行权资金的使用计划

截至行权期届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累计过户登记股份为 25.02 万股，共募集资金 6,855,480.00 元。本次行权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结果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依据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进行行权。公司在授予日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评估，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本次已行权股票期权共计 25.02 万份，全部完成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 25.02 万股，对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影响较小。本次股票行权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